

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4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长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每次购买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21日和2017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号）和《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号）。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昆明分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公司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以闲置自有资金委托招商银行昆明分行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进行投资理财。

公司与招商银行昆明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具体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淬金池理财计划；
- 2、产品代码：7002；
- 3、投资期限：2017年6月21日至赎回日；
- 4、购买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
- 5、预期年化收益率：3.66%/年；
- 6、投资方向和范围

本理财计划资金由招商银行投资于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发行的各类债券，以及资金拆借、逆回购、银行存款、券商受益凭证、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其

他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金融资产。投资比例区间（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因市场重大变化导致投资比例暂时超出如下区间，银行将尽合理努力，以客户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尽快使投资比例恢复至如下规定区间。）

债券资产	20%-95%
资金拆借及逆回购	0-80%
银行存款	0-50%
券商受益凭证、信托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0-70%
其他资产	0-50%

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在不损害投资者利益且根据约定提前公告的情况下，对本理财计划的投资范围、投资品种和投资比例进行调整。投资者对此无异议且同意在上述情况下继续持有本理财计划。

- 7、产品风险等级：R2 稳健型；
- 8、本金及收益支付：如果本理财计划到期，招商银行将投资者当日持有的理财计划余额对应的本金与理财计划收益于到期日（逢节假日顺延到下一交易日）后的 3 个交易日内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
-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偏低，但仍可能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 1、信用风险：产品存续期间银行投资的投资品或投资组合的融资客户的信用风险。例如债权融资类信托计划的融资客户破产或未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等；
- 2、流动性风险：在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公司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并可能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 3、延期风险：在理财产品的正常到期日，如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投资标的出现未能及时变现或其发行人未能及时兑付或投资标的项下相关债务人违约等情形时，产品管理人有权延长理财产品期限，则客户面临产品期限延期、调整、不能及时收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等风险；

4、再投资风险：理财产品结束或提前终止后，因市场利率下滑，本金和利息再投资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5、政策法律风险：因法律法规或国家政策等原因导致该理财计划不能成立或提前终止，则该理财计划相应不成立或提前终止；

6、不可抗力风险：指可能出现的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正常进行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委托理财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需要。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前，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的理财产品）：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产品 收益 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 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行	现金管理2号	3,4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类型	2017.1.26	——	3.70%/年	闲置自有资金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产品 收益 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 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行	现金管理2号	5,0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类型	2017.3.31	——	3.40%/年	闲置自有资金
德新纸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行	现金管理2号	9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类型	2017.4.26	——	3.40%/年	闲置自有资金
红塔塑胶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行	财富班车进取3号	6,12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类型	2017.4.26	2017.7.25	4.65%/年	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综合财富管理服务	2,580	本金保 障型	2017.5.2	2017.9.6	4.38% (ACT/360)	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行	非凡资产管理增增日上收益递增理财产品对公款	6,0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类型	2017.5.15	——	3.5%-4.4% (ACT/365)	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淬金池理财计划	6,0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类型	2017.6.21	——	3.66%/年	闲置自有资金

五、备查文件

- 1、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公司与招商银行昆明分行签订的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

特此公告。

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